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祖名股份”）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资料已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监事许慧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彩珍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工作的复杂程度、所需要投入的各级别工作人员配置及投入时间等因素，经双方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 2020 年度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存放、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5），同时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是基于自身及关联人主营业务的拓展，

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设 2 个子议案：

10.1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2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薪酬方案

由于该子议案内容与全体监事均有关联，全体监事应回避表决，故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中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6），同时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